

News Clipping

Client / Product : The Hong Kong Institute of Surveyors
Publication : Ta Kung Po
Date : 25 December 2016 (Sunday)
Page : A05

已發展地區挖地下空間有難度

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何進昇
報道：要發展城市地下空間，
挖掘工程是一大難題。有工程
師認為，九龍公園較適合採用
明挖的方式；有工程師則關注
，已發展地區的地底有電纜和水管等基礎設
施，若進行挖掘工程將其移走，附近民居或
大廈可能會斷水斷電，認為在已發展地區開
發地下空間「很難做到」。

香港工程師學會前會長陳健碩認為，明
挖或鑽挖兩種施工方式，選擇時需視乎地質
和深度，鑽挖一般適合深度超過20米的地底
挖掘工程，好處是可避開市區地底的公共設

施，但需靠附近岩石支撐，若石質不良好，
就不適合鑽挖。他稱，九龍公園較適合採用
明挖方式，因為擬建的地下空間不算太深，
深度不逾20米，而且明挖後較易修復，工程
進行期間及完結後亦方便出入。

香港測量師學會工料測量組常務主席黃
國良稱，發展地下空間的費用，一般較地面
工程貴，主要因為工程涉及挖掘、興建護土
牆、保護支撐等工序。在已發展地區的地底
，有電纜、水管等基礎設施，若挖掘開發地
下空間，為免附近居民或大廈斷水斷電，工
程難度甚高。但若是在新發展地區，規劃階
段已加入地下空間，工程難度大減。